

111-2 高三下歷史選修 II 重修作業

班級：_____ 姓名：_____ 座號：_____

第 1. ~2. 題為題組

閱讀資料，回答問題

1918 年大流感蔓延全球

「學校、街道與電影院都不見人影。沒有戴口罩的乘客不能搭乘公車，街頭的所有人全都戴上了口罩。」經歷過新冠肺炎的我們應該對這樣的場景並不陌生，然而，這其實是發生於 1918 年的事情。

1918 年全球性大流感的疫情並不單純。當年春天，人們原本以為那只是普通的流行性感冒，然而到了秋天，這場流行性感冒再度來訪。在同年 8 月，第二波疫情迅速蔓延開來，除了歐洲、美國外，印度、東南亞、中國、日本等地也爆發比春天時更嚴重的疫情。當時全世界有五分之一的人口染病，至於全球的死亡人數，由於時值第一次世界大戰，病例都是零星地呈報，加上為避免影響軍心，交戰雙方皆否認傳染病的存在，故僅能粗略估計約有二千萬至一億人死亡，而美國當年的平均壽命也從五十一歲降至三十九歲。

奇怪的是，染病的大多是年輕男性，擁擠的軍營中常常可見全身都是血的病患，他們不是咳到出血就是鼻血流不停，甚至有耳朵出血的情形，許多人飽受高燒以及全身性的疼痛折磨。大批的年輕人染病，嚴重打擊國家的經濟，哈佛大學的學者羅伯特·巴羅（Robert Barro，1944 年～）便指出大流感使所有國家的 GDP 平均減少 6%。勞動力不足使勞工的薪水上漲，也加速女性進入職場的腳步。此外，許多國家也重新檢討公共衛生政策，紛紛設立或重組國家衛生部門。



圖 1 美國福斯頓軍營(Camp Funston) 的緊急醫院裡都是感染流感的軍人（1918 年拍攝）

儘管醫療持續進步，今日的我們依舊會受到大型傳染病的衝擊、生活遭受影響，面對疾病，如何借助過去的經驗並維持社會穩定是非常重要的課題。

（改寫自吉娜·科拉塔著，黃約翰譯，流行性感冒：1918 流感全球大流行及致命病毒之發現，商周出版，頁 26～30）

問題：

1. 在十九世紀以前，傳染病的流行多是區域性，或是大陸上的傳播（如歐亞），但 1918 年大流感卻造成全球性的傳播，請問原因可能是什麼？（至少 100 字）

2. 從 1918 年大流感到 2019 年爆發的新冠肺炎，請問疾病的傳播對社會可能造成哪些影響？
(至少 100 字)

第 3. 題

閱讀資料，回答問題

金雞納樹（奎寧）的海外擴張

十五世紀，哥倫布大交換豐富了新舊大陸的物種生態，其中被譽為祕魯與厄瓜多的國樹——金雞納樹，更為歐洲地區的醫藥改良帶來了巨大貢獻。生長於祕魯的金雞納樹，遍布安地斯山脈。對美洲原住民來說，金雞納樹不只是植物而已，其樹皮磨粉後，可提煉出奎寧，用來治療發燒。而這件事在十七世紀初期，被派駐在當地的耶穌會神父記錄下來後，傳至歐洲地區。奎寧的藥效在不久後的歐洲瘧疾中得到了驗證。為此西班牙人便將金雞納樹製作成藥物，為病人治病，也趁機壟斷了治療瘧疾的金雞納樹，迫使各國需要向西班牙購買奎寧，使得西班牙勢力大增。

十九世紀起，為壓制西班牙的市場壟斷，英國與荷蘭開始走私樹苗，移至非洲與東南亞種植。原產地於美洲的金雞納樹開始在世界各地廣為種植，到達亞洲，甚至成為殖民者擴張的一大助力，其中包括日本殖民臺灣。

在 1890 年代，擔任明治政府官員的榎本武揚表示歐洲列強在東南亞的殖民收穫頗豐，表示種植金雞納樹除了能救人命外，更能促進本國產業。因此在日治初期，便以防瘧政策為目的，在臺灣種植金雞納樹，卻因管理經驗不足而失敗。然而一戰造成奎寧與金雞納樹供不應求的情況，讓日本正視金雞納樹的重要性，而積極投入栽培，中日戰爭時期更成為重要的軍需品。但隨著合成藥物逐漸問世，金雞納樹的數量逐漸減少，專門的植地也改種其他作物。

（資料來源：陳小雀，可以治病的樹皮／陳建帆、李欣怡，隱身山林的南進植物，消失的煉金樹／顧雅文，日治時期臺灣的金雞納樹栽培與奎寧製藥）

問題：

3. 隨著各國向外擴張，物種交流不再陷於歐、美兩洲，甚至到達亞洲。在日本殖民統治下，臺灣開始種植金雞納樹。在此時期，種植金雞納樹的動機與當時政策息息相關，其中的原因為何？（至少 100 字）

第 4. ~5. 題為題組

閱讀資料，回答問題

資料一：生物學家羅伯特·帕爾伯格(Robert L. Paarlberg) 將各國對基因改造食品的政策立場分為四種： 1. 等同型：基改食物與一般食物一樣，無須標示，如美國、加拿大； 2. 允許／標示型：為顧及大眾權益，基因改造食品須標示清楚，如澳洲、日本、韓國、臺灣等； 3. 預警型：除了需要標示基因改造食品外，從農作物到成為料理的過程與程序都要嚴格管理，如歐盟、中國； 4. 禁止型：完全禁止基因改造食品上市。

資料二：身為基因改造產品的最大出口國，美國強調基因改造產品具有產量高、少用肥料與農藥及提升品質等優點，聲稱對於世界糧食短缺與生態環境維護有其正面的幫助。根據美農業部的統計，美國的大豆生產，有 57% 是基因改造產品，而玉米及棉花則分別約占 30% 與 27%；惟受到國內消費團體與環保組織的壓力，美國對於基因改造產品之管理措施也已進行修正。(改寫自余祁暉，淺談各國基因改造食品管理體系，食品生技第 27 期，2011 年，頁 11)

資料三：亞洲地區，日本在 1999 年即立法規定包括豆腐、毛豆、玉米澱粉等三十項食品以科學方式檢驗是否為基因改造食品作為義務標示對象；過去厚生省雖不同意基因改造食品須特別標示，但受到來自消費者強大壓力，於去年（2000 年）提出基因食品標示規範，並自 2001 年 4 月起實施，要求攪混 GMO（基因改造食品）的比例達 5% 以上者即須標示。

（引自蘇遠志，基因食物面面觀，科學知識第 53 期，2001 年，頁 30）

問題：

4. 各國對於基因改造食品皆有不同的態度與政策，根據你在生活中所獲得的資訊，基因改造食品有哪些好處與壞處？(至少 100 字)

5. 根據上述資料，各國制訂基因改造食品的分類標準有所不同，其中美國與加拿大無須標示基改食品，歐盟與中國嚴格管理，其對基改食品的態度，背後的原因為何？(至少 100 字)
